

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分署 113 年度房地稅執專字第 28658 號義務人林心語(原名林雅萍)案件，應送達予義務人之「收取存款執行命令」文書 1 件，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，前開通知文書乙份由本分署平股書記官保管，義務人得隨時向該股書記官領取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至第 81 條。

分署長 **施淑琴**